

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进行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朱保义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朱保义先生对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朱保义	否	66,750,000 股	2017 年 11 月 17 日	2020 年 11 月 10 日	万向信托有限公司	79.99%	融资
合计		66,750,000 股				79.99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：

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朱保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83,445,32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55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66,7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64%。

3、朱保义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朱保义先生本次被质押的股份或涉及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，有可能出现股份质押影响业绩补偿的潜在风险。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影响其业绩承诺的正常履行，公司也将持续跟踪朱保义先生本次股份质押的进展情况，督促本次股份质押不影响业绩承诺的正常履行，维护公司与广大中小股东利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。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1 月 21 日